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30471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6日

商 标

荣本物

申请 人 武安市汇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桥西路与南关街交叉口西南角

代理机构 安徽权壹点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3类：纺织用纱；羊绒线；纺织线；亚麻线；棉纱；聚乙烯单丝（纺织用）；纺织用玻璃纤维线；绢丝；人造毛线；毛线